

债券简称: 18 镇投 01

债券代码: 155059.SH

债券简称: 19 镇投 01

债券代码: 155140.SH

债券简称: 19 镇投 03

债券代码: 155292.SH

债券简称: 19 镇投 05

债券代码: 155839.SH

镇江国有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江苏省镇江市润州区南山路 61 号)

公司债券 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

债券受托管理人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CITIC Securities Company Limited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 8 号卓越时代广场 (二期) 北座)

二〇二〇年三月

声 明

本报告依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镇江国有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7 年公司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等相关规定、公开信息披露文件、第三方中介机构出具的专业意见以及镇江国有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镇江国控”、“发行人”或“公司”）出具的相关说明文件以及提供的相关资料等，由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编制。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中信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

一、公司债券的基本情况

债券代码	155059.SH	155140.SH	155292.SH	155839.SH
债券简称	18 镇投 01	19 镇投 01	19 镇投 03	19 镇投 05
债券名称	镇江国有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8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镇江国有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9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镇江国有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9 年公司债券（第二期）	镇江国有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8 年公司债券（第四期）
期限	本期债券的期限为 3 年，第 2 年末附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及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本期债券的期限为 3 年，第 2 年末附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及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本期债券的期限为 3 年，第 2 年末附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及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本期债券的期限为 3 年，第 2 年末附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及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起息日	2018 年 12 月 5 日	2019 年 1 月 16 日	2019 年 4 月 1 日	2019 年 11 月 25 日
兑付日	本期债券的兑付日为 2021 年 12 月 5 日；若投资者第 2 年末行使投资者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兑付日为 2020 年 12 月 5 日。	本期债券的兑付日为 2022 年 1 月 16 日；若投资者第 2 年末行使投资者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兑付日为 2021 年 1 月 16 日。	本期债券的兑付日为 2022 年 4 月 1 日；若投资者第 2 年末行使投资者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兑付日为 2021 年 4 月 1 日。	本期债券的兑付日为 2022 年 11 月 25 日；若投资者第 2 年末行使投资者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兑付日为 2021 年 11 月 25 日。
债券余额（亿元）	3.00	2.10	10.00	10.00
利率（%）	7.99	7.75	6.00	6.30
上市或转让的交易场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发行对象	面向合格投资者			

二、重大事项

发行人于 2020 年 3 月 2 日披露了《镇江国有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关于转让子公司股权的公告》，发行人拟将其持有的江苏镇江路桥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路桥公司”或“标的公司”）100%股权非公开协议转让与镇江交通产业集团有限公司，标的公司股权的转让价格为人民币 21,531.9 万元。双方已于 2020 年 2 月 27 日签订了《产权转让协议》，目前尚待镇江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复。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路桥公司总资产 20.93 亿元，净资产 1.86 亿元，2018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6.84 亿元，净利润-0.05 亿元，其中净资产占发行人的比例为 0.78%。

本次股权转让是根据江苏省委改革领导小组的要求，加大国有资本优化调整力度，突出发行人产业和金融服务业的主业地位，同时对镇江市交通相关产

业进行重组整合，加快推进企业高质量发展。

上述事项属于《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第十一条规定之重大事项，中信证券作为 18 镇投 01、19 镇投 01、19 镇投 03、19 镇投 05 的债券受托管理人，为充分保障债券投资人的利益，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在获悉相关事项后，中信证券就有关事项与发行人进行了沟通，并根据《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的有关规定出具本受托管理临时报告。

中信证券后续将密切关注发行人对上述各期债券的本息偿付情况以及其他对债券持有人利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并将严格按照《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募集说明书》及《受托管理协议》等规定和约定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

特此提请投资者关注相关风险，请投资者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

三、受托管理人的联系方式

有关受托管理人的具体履职情况，请咨询受托管理人的指定联系人。

联系人：薛瑛、赵维、黄钰文

联系电话：010-60836701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镇江国有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之盖章页）

